

项目编号：11010824210200034762-XM001

项目名称：2025年香山街道四王府地区道路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服务

2.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香山街道办事处2025年香山街道四王府地区道路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香山街道四王府地区道路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兴业园保洁中心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5.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8.8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兴业园保洁中心

日期：2024年11月17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